

云浮市二级管理人：

本院受理的申请人新兴县国联餐具制品厂有限公司（下称国联公司）破产清算一案[（2026）粤53破4号]，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规范企业破产案件管理人选任与监督工作的若干意见》第八条、第十条规定，现从2024年《广东省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云浮市二级管理人中摇珠选定1名作为国联公司的管理人，请参加摇珠的管理人核查自身是否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回避情形，不存在法定回避情形的管理人，请于2026年3月9日（星期一）上午8时30分，携带有效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依时到本院二楼诉讼服务中心快审法庭参与摇珠。根据轮候规则，同一轮次内已中签的管理人不参与本次摇珠，直至下一个轮次开始。现场参与摇珠的管理人可以对摇珠程序进行监督，如有异议可直接向工作人员提出。

联系人：邓锦兰 电话：8989015 转 7

广东省云浮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年3月2日